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 24 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NM202506200015	2006 年至今，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柏树园火葬场陆续建设了新的配套设施，但是一直没有环评。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巴彦淖尔市柏树园殡仪馆公墓有限公司于 2006 年编制了《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殡仪馆公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06 年 11 月 12 日通过原临河区环境保护局审批。项目于 2010 年 5 月建成投用。环评报告表要求中明确提出“火化炉选用国内最先进的 YQ 欧亚全自动 5000 高档炼灰火化机，该设备采用进口燃烧器、升降式冷却装置，并利用完全燃烧引射排烟方式”，但仅对焚尸炉的选型提出了具体要求，未对配套的环保设施作出明确规定。2019 年环保部门为加强大气污染物的监管，要求安装火化炉废气污染防治设施，该公司已按要求安装火化炉废气污染防治设施，且正常运行。	部分属实	污染防治正常运行，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加强日常监督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 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 区域	问题 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 属实	办结 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 办结	责任人被 处理情况
2	X3NM202 5062000 45	巴彦淖尔市磴口县纳林套海农场干部毁林卖地，破坏二分场林地近千亩。	巴彦 淖尔 市磴 口县	群众 身边 的生态环 境问题	1. 关于“巴彦淖尔市磴口县纳林套海农场干部毁林卖地”问题部分属实。 经走访周边群众，并调阅相关资料，2004 年原巴彦淖尔市农垦局纳林套海农场决定将集体合资的部分退耕还林地承包给个人经营。原农场干部张某某先后承包退耕还林地 2750.9 亩，其中位于二分场 600 亩，其余 2150.9 亩分布在一、三、四分场等 10 个分场。2015 至 2018 年期间，张某某未经农场同意将四分场部分承包地块树木毁坏并转包他人进行耕种（合同一年一签，其中 2015 年转包 100 亩，2016 年转包 120 亩、2017 年转包 120 亩、2018 年转包 120 亩），所得全部占为己有。2019 年，张某某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和行政记过处分，收缴违法所得 14.5 万元。2020 年 6 月磴口县森林公安局对张某某毁林行为进行侦查，因 2013 年市农垦局解散未向磴口县移交退耕还林作业设计、退耕还林实施方案、退耕还林合同、位置图，且当时具体负责退耕还林的工作人员死亡，缺少基础数据，退耕还林面积无法核实，证据不足未立案。综上，“巴彦淖尔市磴口县纳林套海农场干部毁林”属实；“卖地”不属实。 2. 关于“破坏二分场林地近千亩”问题不属实。 经调查，磴口县纳林套海农场二分场辖区面积 5475.06 亩，其中纳入“耕保红线”耕地 4502.37 亩。经套合国土“二调”（2009-2019）和《林地保护利用规划（2010-2020）》数据，磴口县纳林套海农场二分场林地总面积 381.95 亩（纳林套海农场干部张某某在二分场承包的退耕还林地 600 亩因变更调整未纳入《林地保护利用规划（2010-2020）》林地范围，2019 年被纳林套海农场收回进行管理）。其中 189.36 亩林地现状未改变，192.59 亩由 23 户农场农户承包，且已纳入“耕地保护红线”。根据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为基础明确林地管理边界 规范林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53 号）文件要求，已按照耕地管理。	部分 属实	加强林地巡查 监管，严厉打击 破坏林地违法 行为	加强林地管理，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提高广大农牧民生态保护意识。	阶段性办 结	无